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FT HOLDINGS LIMITED

真樂發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03)

調整現有可換股票據之換股價

根據現有可換股票據之條款及條件，由於進行股本重組，故現有可換股票據之換股價已予調整。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九年一月十二日之通函(「該通函」)，內容有關更改公司名稱、股本重組、股份配售及可換股票據配售。除另有說明外，本公佈所用之詞彙與該通函所賦予者具有相同涵義。

根據現有可換股票據之條款及條件，由於進行股本重組，故自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二月十一日(即緊接股本重組生效當日前的一日)在香港之營業時間結束時候起，現有可換股票據之換股價已由每股股份0.1375港元調整至每股新股份2.750港元。除上述調整外，現有可換股票據之所有其他條款及條件並無改變。上述調整乃按照現有可換股票據之條款及條件而計算，並且已獲委任就調整可換股票據提供意見之凱利融資有限公司確認。

承董事會命
真樂發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吳啟民

香港，二零零九年二月十二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夏其才先生、馬慧敏女士及吳啟民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鄭毓和先生、崔志仁先生及梁秀芬女士。

* 僅供識別